

南洋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协议转让部分股份过户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暨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一、协议转让股份概述

南洋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17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郑钟南先生以及持股5%以上股东明泰汇金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泰资本”）的通知，其于2019年11月17日分别与中电科（天津）网络信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电科网信”）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其中，郑钟南先生拟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33,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486%）协议转让给电科网信。明泰资本拟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5,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580%）协议转让给电科网信。

有关本次协议转让的信息，详见2019年11月18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关于公司股东协议转让部分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86）以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信息披露义务人：电科网信）。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郑钟南先生以及明泰资本的通知，获悉其协议转让股份事项的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成，并于2019年12月13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过户日期为2019年12月12日。

二、本次协议转让过户前后(以过户日期为界),协议双方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协议转让过户前后，协议双方持有的股份均为无限售流通股。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过户前持有的股份		过户后持有的股份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郑钟南	175,868,069	15.18%	142,868,069	12.33%

鸿晟汇	20,618,556	1.78%	20,618,556	1.78%
合计	196,486,625	16.96%	163,486,625	14.11%
明泰资本	129,021,690	11.14%	104,021,690	8.98%
电科网信	0	0%	58,000,000	5.01%

注：1. 上表合计数的尾数与各分项数字之和的尾数不一致的情况，系由四舍五入的原因所引起。

2. 上表中“鸿晟汇”全称为“樟树市鸿晟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系郑钟南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三、本次协议转让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1. 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本次协议转让股份后，郑钟南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鸿晟汇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63,486,6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33%，仍为公司控股股东，不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2. 本次权益变动后，电科网信成为公司第三大股东。

电科网信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是基于对网络安全行业发展前景的良好预期，是基于对南洋股份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南洋股份价值的认可，是为了促进上市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和维护上市公司股东利益。

3. 本次交易对公司的人员、资产、财务、业务、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不产生影响。

四、其他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也不存在因本次协议转让股份而违反尚在履行的承诺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南洋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四日